

● 谭祥金

## 为公共图书馆辩护 ——“21世纪新图书馆运动论坛”之我见

**摘要** 中国公共图书馆没有贵族化,对其工作应予公正评价。不要把为大众服务与为生产、科研服务和开展特色服务对立起来。图书馆经费短缺的主要责任在政府。“图书馆精神”是应该永远发扬的。中国图书馆员是发扬了“图书馆精神”的。公共图书馆的工作有缺失,但不是主流。参考文献4。

**关键词** 公共图书馆 图书馆精神 图书馆服务 信息公平 信息保障

**分类号** G250

**ABSTRACT** The author thinks that Chinese libraries have not been aristocratized and should be given proper evaluation, services to the public and special services are not conflicting, the government is responsible for the budget shortage, “library spirit” should be promoted, Chinese librarians have been working with “library spirit”, and the shortcomings of public libraries should not be overstated. 4 refs.

**KEY WORDS** Public library. Library spirit. Library service. Information fairness.  
Information support.

**CLASS NUMBER** G250

《图书馆》杂志2005年第1期刊登了该刊编辑部发起“21世纪新图书馆运动论坛”的倡议,拜读了《继承与弘扬公共图书馆精神,推进公共图书馆事业的可持续发展》和《以人为本,弘扬公共图书馆精神》两篇文章(以下简称“文章”),引起了兴趣,因为这些年来我也较关注这一问题,还写了几篇文章。“21世纪新图书馆运动论坛”旨在以人为本,弘扬公共图书馆精神,倡导图书馆走近平民,关心弱者,平等服务,缩小数字鸿沟,建立一个信息公平和信息保障的制度。对此,我完全赞成,这是图书馆工作者的理想和目标,也有现实意义。但对有些观点有不同看法,写出来求教于作者和各位同仁。

本来是对“运动”发表一点看法,但又名为《为公共图书馆辩护》,这是因为1963年到北京图书馆工作,1973—1987年担任副馆长,与公共图书馆同仁接触较多,但真正了解并不多,也许当时是“高高在上”吧。真正比较了解公共图书馆,是在成了“平民”以后。我深切感受到公共图书馆系统与高校、科研、党校、部队等图书馆系统比较起来,他们条件差,待遇低,工作时间长,接触面广,读者人员杂,有些图书馆还在生死线上挣扎……。我敬佩他们对理想的追求、对事业的执着和对艰辛的承受。对他们的缺点错误不应袒护,但也不能因为某些缺陷和失误就全盘否定,而且承受本来不属于他们的责任而带来沉重压力。对涉及数万人的工作,要有一个客观公正的评价,才能更好地总结经验教训,促进事业的发展。

### 1 关于公共图书馆贵族化

文章说:“在公共图书馆精神缺位情况下,公共图书馆表现出来的状况是图书馆工作的功利色彩,服务重点的轻重倒置,公共图书馆的公共性和大众性退化,使公共图书馆贵族化从而导致异化。”

中国古代皇家藏书是为皇帝“退朝以自娱”,私人藏书则“书不出阁”,即使是以后建立的公共图书馆,能进馆的普通百姓也是很少的。但说新中国成立后的公共图书馆贵族化则与事实不符。建国初期图书馆界没有宣传《公共图书馆宣言》,但“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和政策是大力提倡和贯彻的。1950年7月2日文化部发布了《关于加强与改进公共图书馆工作的指示》,指出“公共图书馆服务对象应是各阶层人民(少年、儿童也包括在内),对于工农兵和知识分子及其他劳动人民不应有所偏废”。1954年6月文化部和中华全国总工会发布了《关于加强厂矿、工地、企业中文化艺术工作的指示》,要求省市公共图书馆加强对工会图书馆的业务辅导工作。1955年10月又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开展厂矿、工地、企业中文化艺术工作的指示》,促进了工会图书馆的巩固和发展。1956年2月,文化部和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发布了《关于配合农村合作化运动高潮开展农村文化工作的指示》,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

“为着社会主义,帮助农村青年学习,赠送一本书”的活动。据不完全统计,仅在19个省市内,就有1000万册图书送到农村。赠书活动推动了农村图书室的建立和发展,到1956年底全国农村图书室发展到182960个,公共图书馆为此做出了积极贡献。从上述指示和行动可以看出,政府对为工农兵和其他劳动人民服务是非常重视的,公共图书馆一直是按照这些精神执行的,这是具有划时代意义的转变。“文化大革命”前,公共图书馆是向全民开放的,服务对象主要是普通大众。“文化大革命”中,图书馆一度闭馆,恢复开馆后由于当时的形势和极左思潮的影响,图书馆不敢为知识分子服务,加上开放的图书资料有限,来馆的读者还是普通大众居多。改革开放以后,一些公共图书馆搞创收,有些馆在某些方面偏离了平等免费的原则,但不是公共图书馆的主流,成千上万的读者中,还是普通大众居多,包括每天一开门就冲进自修室抢座位的学生在内。在现时的中国,旧式的贵族恐怕不存在了,现在人们眼里所谓“贵族”也许是指有权的人、有钱的人和有名的人,公共图书馆只为他们服务吗?实际情况是,这些人中有的自己有较多的藏书,而有些人根本就不读书,他们是很少去公共图书馆的,即使是这些“贵族”,公共图书馆也应为他们服务。有些图书馆在某个时期某些方面有背离平等免费原则的现象,就说建国后整个公共图书馆贵族化是让人难以接受的。

## 2 关于公共图书馆的功利性

文章说:“1949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颁发的《公共图书馆宣言》,重申了公共图书馆服务的平等原则,杜定友先生随即在文章中对此加以阐释,不料竟遭到批判。从此,作为公共图书馆重要和根本原则的平等原则便在我国图书馆销声匿迹。取而代之的是带有功利性能够收到实效的服务,如图书馆为科研生产服务,为星火计划服务,为中小企业服务等等。”

按照这种说法,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50多年以来,公共图书馆的工作是功利性的,事实也不是如此。从建国初期到“文化大革命”,公共图书馆的服务不收取任何费用,为生产、科研服务也是分文不取的,功利性从何说起。十年“文化大革命”,图书馆事业遭到严重破坏,图书馆员身心都受到迫害,更无功利可言。改革开放以后,一些公共图书馆搞创收,读者阅览或外借书刊要交纳一定费用,自带图书到自修室也要收费,有些馆收取高额押金,甚至巧立名目向读者收取不合理费用。这些做法偏离了平等

免费的原则,有功利性的表现,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但这是在一定社会背景下发生的曲折,我们要认真客观分析它的前因后果,总结经验教训。即使在这种情况下,并不是所有的公共图书馆都是如此,而且与教育、医疗、行政等行业乱收费比较起来,从形式到内容都相差甚远。从整体上说我国图书馆界基本上守住了公益服务这条底线。

为科研生产服务是功利性吗?1956年1月,中共中央召开了关于知识分子问题会议,发出了向科学进军的号召。周恩来总理在报告中指出:“为了实现向科学进军的计划,我们必须为发展科学研究准备一切必要的条件。在这里,具有首要意义的是要使科学家得到必要的图书、档案资料、技术资料和其他工作条件。”1956年7月5日至13日文化部在北京召开了全国图书馆工作会议,社会文化事业管理局向会议提出了《明确图书馆的方针和任务为大力配合向科学进军而奋斗的报告》,提出了要求和部署。1956年8月28日,《人民日报》头版头条发表了题为《向科学进军中的图书馆工作》的社论,自此以后公共图书馆为科技服务工作开展起来。1957年7月,国务院科学委员会第四次扩大会议拟定了《全国图书协调方案》,并于同年9月经国务院第57次会议批准,成立了国务院科学规划委员会领导下的图书小组,全面规划和统筹安排全国为科学研究服务的图书工作。在图书小组领导下,建立了北京和上海两个全国性中心图书馆委员会和武汉、沈阳、南京、广州、成都、西安、兰州、天津、哈尔滨九个地区性的中心图书馆委员会。其任务是:为科学研究工作服务;搜集种类较多,质量较高的应该收藏的书刊;编制联合书目和新书通报;开展国际图书交换和照相复制工作;规划和进行干部培养工作。此后图书馆为科技服务的工作进入一个新的阶段,取得了很好的成绩和经验,天津图书馆等就比较突出。对关系国家兴衰的事业,公共图书馆能置之度外吗?如果说这是“功利”的话,是为国家立功,为人民谋利,不是做得太多了而是还不够。在这一过程中,并没有削弱为大众的服务工作,《明确图书馆的方针和任务为大力配合向科学进军而奋斗的报告》指出:“确定图书馆事业的两项基本任务,一是向广大人民群众广泛流通图书,传播马克思列宁主义,进行文化教育工作,以提高他们的思想、政治和文化水平,动员他们社会主义建设的劳动积极性。二是向科学工作者提供图书资料,促进科学的迅速发展。两者不可偏废。”一直到“文化大革命”爆发前,公共图书馆都是按照“两者不可偏废”的要求执行的。为

科技服务不仅没有削弱公共图书馆的工作,还促进了事业的发展,表现在增加了馆藏、提高了质量,扩充了设备,培养了干部,增强了馆际合作等方面。1957年11月成立了全国图书联合目录组。从1957年到1966年,出版全国性和地区性联合目录300余种。1958年开展统一编目工作,到1964年共分编中、西、俄三种文字的图书25万种,铅印卡片6000万张,订户为6000多个。请注意,当时还没有计算机和网络,其难度和艰辛可想而知。这一阶段是我国图书馆事业发展最好的时期之一。“文化大革命”中批判为科研服务是为牛鬼蛇神服务、为大众服务是宣传封资修,图书馆员蒙受了不白之冤。“文化大革命”结束不久召开了全国科学大会,邓小平提出“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又开始了为科技服务的工作。科学和技术是推动时代前进的动力,一个国家能安下心来进行生产与科研,是这个国家安定和发展的象征。公共图书馆为科研生产服务是理所当然的,在新的形势下也是如此。现在有许多科技工作者,特别是中小城市或新兴开发区的科技工作者因找不到他们需要的资料非常苦恼,公共图书馆没有理由不为他们服务。至于如何服务并没有统一的模式,可根据自己的情况在实践中探索。

将特色服务说成是功利性的也不符合实际。文章说:“若干年来这种借借还还的服务逐渐不为人们重视,认为这是一种没有创造性的守摊子式的服务而受到一些馆长的鄙视,而一些为少数人或强势群体开展的特色服务则受到青睐,因为这种服务既有名又有利。但是,这明显是与公共图书馆精神相违背的,亦可说是本末倒置的。”特色服务是近期发展起来的一种服务方式。一些公共图书馆为了更好地搞好服务工作,扩大图书馆的影响,集中力量,在读者需求相对突出的领域里,形成资源和服务的特色优势,做到“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也有的把专门开展特色服务的图书馆称为特色图书馆。根据湖北省特色图书馆研究课题组的说法,特色图书馆是公共图书馆系统中的专门图书馆,是在综合性、普及性公共图书馆的基础上,以地方某一特征为依据,重点收藏某一方面的文献信息,使之达到比较系统完备的程度,并为读者提供特色服务的图书馆。特色图书馆在北京、上海、湖北、广东、江苏等地发展势头良好,出现了一些比较知名的特色图书馆。我对特色服务印象最深的是佛山市石湾区图书馆,因为我也参与了它的一些工作。由于佛山石湾是我国著名的“南国陶都”,为了体现特色,区图书馆建设了“陶瓷文库”和“多媒体

陶瓷产品数据库”。以后由于佛山行政体制的变化,石湾区馆成了“大佛山”的禅城区馆以后,又建了澜石金属图书馆,因为澜石是我国著名金属重镇。澜石金属图书馆具有双重功能,既要为广大公众服务,又具有专业特色。馆舍由澜石街道投资兴建,运作经费由禅城区政府拨款,日常管理由禅城区图书馆负责。这是一种新的管理模式,它发挥了政府、企业、图书馆的积极性,使分散的力量形成一股合力兴办图书馆,结果是各自都受益。一个小馆在屈义华馆长的领导下办得有声有色。特色服务在文献内容、服务对象、服务方式上都有自己的特点和创新,这种办馆形式的多样化和服务的延伸有什么不好?而且并没有放弃大众的借阅服务,怎么会与公共图书馆精神相违背呢?大家都在探索中,即使有不健康的东西改正过来就是了,为什么在泼洗澡水时要把孩子也倒掉呢?

### 3 关于大众读者和重点读者

文章说:“重点读者的概念是中国图书馆辞典上特有的概念。……我国图书馆之所以将重点读者服务工作作为重点,一方面由于社会政治经济的影响,一方面由于基于平等的民主观念尚未深入人心、等级制度和观念影响深重。这种将读者分为三六九等的区分服务在高校图书馆也是存在的……。”

在为科技服务的过程中,一些公共图书馆感到为科技服务与为大众服务有所不同,应区别对待,根据不同的需要,采取一些措施更好地为科研服务,收到较好效果。这种做法并不是作为一种价值观,而是一种工作方法提出的。实际工作中也没有歧视一般读者,直到现在许多人也是这样理解的。以后一些馆把服务对象分为主要服务对象和一般服务对象,也是以服务的方式为出发点的。作为国家举办的公益性公共图书馆,所有的读者从普通百姓到国家主席,从流浪乞丐到高级知识分子,在人格和权利上都是平等的,公共图书馆都应该为他们服务。但由于他们的工作和需要有所不同,其服务的方法是应该有所不同的。一项关系到国家利益的攻关项目与借一本文艺小说也一样服务吗?不同类型的图书馆有不同的主要任务,同一类型的公共图书馆中,由于层次和规模不同,其任务和主要服务对象是可以有所区别的。对大型公共图书馆来说,除了为大众读者服务以外,还要为当地经济、科研和领导机关决策服务。县以下的公共图书馆特别是社区图书馆主要为大众服务。如果把省市等大型公共图书馆,甚至国家图书馆与社区图书馆同等要求,国家花费那样多的人财物干什么?

美国国会图书馆有一个部门是专门为国会议员服务的。所谓主要服务对象不是个人,而是某些读者群体,根据需要与可能在服务方式上有所区别是无可非议的。同样的道理,限制和歧视大众读者也是错误的,是违背平等免费原则的。实际上现在我国省市大型公共图书馆,花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为大众读者服务,因为现在社区图书馆不发达,许多读者涌到省市级图书馆。群众如果在社区能满足需要,为什么舍近求远呢?文章说“最典型的脱离平民大众的表现表现在公共图书馆越建越大,但是网点极少,几乎没有分馆。”社区图书馆少,的确是我国公共图书馆事业的重大缺失。这个问题主要责任在政府,不能责怪公共图书馆,只要能多建网点,图书馆何乐而不为?文章还说:“国外图书馆普遍实行分馆制已是众所皆知了,但却极少有人效尤。这其中也有财政体制问题,而更主要的原因则应是观念的制约。”公共图书馆的馆长谁不愿意搞总分馆制?但就是体制等问题难以在我国推行。在这种情况下,一些馆仍然努力在进行探索,如深圳市建设图书馆城、佛山的联合图书馆等。但还不是欧美国家和我国港、澳、台地区的那种总分馆制,涉及体制等重大变革的问题,恐怕不是只要解决观念问题就能解决的,更不是公共图书馆本身就能解决的。

有人提出无区别服务,作为一种价值观是正确的,但从方法上看是不切实际的,因为当今世界没有绝对平等。由于各种原因和现实需要,生活在世界上的人是有差别的,有差别就有区别。有一年春节期间,市委宣传部突然通知佛山图书馆,说江泽民同志要看郭沫若的《甲申三百年祭》一书,佛山馆马上组织人员查找,按时送到,其服务就与普通大众有区别。国家领导人公务出差有专机、专列,一般干部出差只能乘火车、汽车,乘飞机也只能坐普通舱。国家领导人或某些高级知识分子生病,都在普通老百姓的诊所就医吗?他们动用的也是公共资源,但就受到区别对待,全世界都是如此。这种区别会延续很长时间,将来到了各取所需的共产主义社会也许不一样了,不过很难预期这样的社会什么时候能实现。不要把为大众读者服务和其他读者服务对立起来,上海图书馆、首都图书馆等不是做得很好吗?他们就是榜样。

#### 4 关于信息公平和保障制度

文章说:“当图书馆界提出‘公共图书馆是一种社会信息公平和保障制度’的命题后,公共图书馆界几乎有两年未见到回应的声音……”

在公共图书馆的社会信息公平和保障问题上,近

年来一些公共图书馆做了许多工作,例如首都图书馆借阅一律免费,提出乞丐也能到馆看书,还办了民工地图书馆,派车将民工学校的孩子们接到馆里参加活动等等。上海图书馆的社区图书馆建设为全国起到示范作用。广东省中山图书馆为了解决贫困地区图书馆图书资源匮乏的问题,在省政府的支持下兴办流动图书馆。文化厅曹淳亮厅长说:“这是我省切实改善基层文化生活,保障人民文化权利的重要举措,也是广东建设文化大省,消除信息鸿沟,构建和谐社会的实践。”在贫困地区已建了18个分馆,以后还会增加。深圳市文化局于2003年9月18日出台《深圳市建设“图书馆之城”(2003—2005)三年实施方案》。《方案》认为,“图书馆之城”是一个形象的说法,其内涵是把深圳建设成为一个没有边界的图书馆网,即以全市已有、在建和将建的图书馆网点和数字网络为基础,联合各图书情报系统,建立覆盖全城、服务全民的文献信息资源共享网络,实现图书馆网点星罗棋布、互通互联、资源共享,为市民提供功能完善、方便快捷的图书馆服务,达到提供丰富资讯、支持终身学习、丰富文化生活的目的。深圳市委宣传部部长王京生说:“在文化权利问题上,公民是‘主’,而政府是‘客’,不是政府主观上愿不愿意促进公民文化权利的实现,而是客观上必须这么做,这是一个现代社会的政府必须承担的责任。”经过几年的努力,现在达到1.5万人常住人口就有一个社区图书馆。“图书馆之城”领导小组办公室就设在深圳图书馆,他们做了很多工作。1994年3月,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向全区发出了实施“知识工程”的通知,其目的是要形成一种社会氛围,引导人们爱书、读书,增强图书馆意识,从而促进整个民族文化素质的提高。成立了区宣传部、文化厅、教委等18个部门参加的领导机构,形成了层层抓、层层管的局面。南宁市以签订责任状的形式把工作落到实处。“知识工程”另一重点是在农村,提出“捐书助农献爱心,把图书送到农村,把图书馆建到农村”的要求。原自治区党委书记赵富林同志捐赠图书5000册,帮助田阳县田那村建起了图书馆。经过6年努力取得显著成效,2000年乡镇图书馆有1342所,全区98.6%的乡镇有图书馆。广西是一个基础薄弱、经济落后的地区,能做到这样是难能可贵的。这样的实例在全国各地还不少,他们用实际行动在作回应。现在最需要的是这种干实事的精神和行动。

#### 5 关于理论研究和理论指导

文章说:“由于公共图书馆长期轻视理论研究,缺

乏正确指导,……应当对那些轻视理论的现象作深刻反思。”诚然,公共图书馆的理论研究的确存在不尽人意的地方,但我不完全同意轻视理论研究的观点。公共图书馆有那样多的研究馆员、副研究馆员,他们不搞研究吗?发表那样多的专著和文章不是成果吗?除西藏、海南等省以外,每个省馆都办有公开发行的图书馆学专业期刊,许多都是全国中文核心期刊。全国图书馆学优秀期刊中,公共图书馆所办的刊物占半壁江山。而且涌现了一批既有实际经验又有理论造诣的图书馆学家,除老一辈的学者外,我比较熟悉的有鲍振西、李哲民、杜克、黄俊贵、李致忠、刘湘生、孙蓓欣、陈力、李万健、倪晓建、陆行素、吴建中、王世伟、卢子博、林祖藻、李明华、郑一仙、章伏源、潘寅生、张德芳、张欣毅、金高尚、金恩辉、李修宇、赵世良、王荣国、李昭醇、沈迪飞、吴晞、程亚男、王雪光、常书智、邹华享等,但一些人对公共图书馆的成果估计不足。

图书馆学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学科,阮冈纳赞的“图书馆学五定律”不是在书斋里想出来的,是他在图书馆工作和当馆长的过程中逐渐总结出来的。“公共图书馆宣言”几经修改,不同时期有不同的版本,是集体的智慧。现在一些学者所提出的关于这方面理论和观点,都是对“公共图书馆宣言”和“图书馆学五原则”及我国杜定友、刘国钧等前辈们理论和观点的理解,只不过认识得深一点浅一点的问题,并没有什么突破性的创新,不少人都为此做出了努力,不必过高宣传某个人的作用。我不相信我国多数公共图书馆馆长,特别是大中型图书馆的馆长们连这些基本的理论都不知道,关键是如何与我国实际相结合。一些实际工作者对有些人照搬一些理论,脱离中国实际坐而论道,空发议论的作风和当今学术研究中的浮躁情绪感到忧虑,一些学者也有同感。

## 6 关于图书馆精神

什么是图书馆精神?不同的学者有不同的解释。我认为“精神”包括价值观和职业道德两方面的内容。从公共图书馆来说,基本价值观是“为人找书,为书找人”和“平等免费为所有人服务”。“为人找书,为书找人”是我们职业最简明的表述,是各类型图书馆的基本价值观。因为公共图书馆是国家举办的公益性事业,它与义务教育是一对孪生兄弟,成为人民特别是穷人享受的基本权利,是社会平等的一种象征,所以必须免费为所有人服务。至于职业道德,中国图书馆学会颁布了《中国图书馆员职业道德规范》,我就不多说了。

文章说:我国图书馆界发展中缺失了一种“精神”,长期背负“社会等级枷锁”、“权力枷锁”、“收费枷锁”等三种枷锁,使图书馆的服务偏离了公正和平等的轨道,违背了国际图书馆界关于图书馆免费服务、平等服务的共识和关心弱者、贴近平民的人文关怀主旨。中国图书馆界的精神缺失如此长期,如此严重吗?关于“社会等级枷锁”和“权力枷锁”前面已有阐述,这里专门谈谈“收费枷锁”。图书馆的创收是1978年文化界开展以文补文活动后开始的,一些馆起初是借书证收取押金、出租馆舍,随后是创办复印公司和服务公司,以后发展到借阅书刊都要收费,甚至开工厂、办商店,五花八门。造成这种状况的原因,一是经费严重不足,致使图书馆馆舍破烂、设备陈旧,图书奇缺。1978年全国人均藏书0.25册,人均购书费人民币5分7厘,在当时都不够买一份报纸。山西省人均购书费1分9厘,有人计算过只能买28根火柴。二是队伍不稳。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图书馆虽然是“清水衙门”,但工作人员与社会上各种事业单位的经济收入和物质待遇差别不大。经济体制改革后,图书馆与一些行业反差太大,这种状况打破了图书馆员的心理平衡,出现了人心思动、队伍不稳的现象,众多专业人员和骨干分子调离图书馆。三是政策允许。1987年2月,文化部、财政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发出《文化事业单位开展有偿服务和经营活动的暂行办法》,指出文化事业单位除了开展有偿服务以外,还可以开展其他经营活动,并且作出了9条政策性规定。根据这一精神,各级地方政府也实行了一些优惠政策。1987年8月,中共中央宣传部、文化部、国家教委、中国科学院联合印发的《关于改进和加强图书馆工作的报告》中指出:图书馆在搞好无偿专业服务的同时,也可以进行合理的有偿专业服务。1988年7月文化部和财政部在北京召开了全国文化事业单位以文补文经验交流会,受表彰的先进单位中有大连图书馆、广州图书馆等。当时的情况是,随着改革、开放、搞活政策的实施,商品经济的大潮席卷中国大地,图书馆要置身于潮流之外是不可能的,一时间创收成了热门话题。现在看来,我国公共图书馆进行创收活动,虽然在初期个别馆对缓解经费紧张起到一些作用,但从整体上看效果是不好的,特别是目前还存在大量低收入人群的情况下,更是不应该的。这样做背离了平等免费的原则,损害了公共图书馆在公众中的形象。我认为这不是真正意义的改革,图书馆进行任何方面或任何形式的改革,都要看是否有利于更好地履行图书馆职能和促进图书馆事业的发展。其实,国外有些

图书馆,包括有的国家图书馆在内,也是向读者收取一定费用的,但所得收入完全用于事业的发展,而我们创收的部分收入发给了个人,从图书馆精神的角度看,图书馆是负有一定责任的。

但是我认为政府应负主要责任,图书馆搞创收是迫不得已的,并在一定的环境里得以滋生。主要原因是一些领导人和主管部门对图书馆事业不重视,图书馆事业的地位得不到应有的承认,经费没有法律保证。《图书馆》2005年第1期发表部向荣等七人所写的《基层图书馆生存状态忧思录—5省10县图书馆调查纪实谈》一文,所描写的状况令人心痛。执笔人说对文章内容负法律责任,我完全相信它的真实性。在全国各地这样的情况不少,有的还要严重。文化部发布的最新统计说,700个县级图书馆没有一分钱购书费,占全国的24%,相当数量的公共图书馆几年甚至十几年没有买书。不少图书馆是差额拨款单位。北京市有些区县图书馆水电等运行费用要自筹,图书馆不收费怎么办?北京都是如此,那些贫困地区图书馆日子怎么过?总不能又要马儿跑,又要马儿不吃草吧。政府真的没有钱吗?一些官员们的形象工程、重复建设、公款吃喝、出国旅游、超标买车……花去多少钱?贪官污吏卷走多少钱?现在的浮华奢侈现象超过了建国后的任何时代,四川万源市是国家扶贫重点市,财政赤字高达1.6亿多元,年财政收入仅为4000万元,竟然花2000万元搞了一台“纪念万源保卫战胜利70周年”的豪华晚会。当前的中国缺的不是钱,而是钱如何分配和使用。公共图书馆作为社会的公共事业,政府应负起应有的责任。图书馆是要有精神的,但靠乞讨度日会有什么地位与尊严可言,在现实的事实面前,精神显得苍白无力,公益服务也是一句空话。与其说一些馆是为了功利,不如说是为了生存。在这种情况下能只是责备图书馆员吗?

在社会上图书馆员是弱势群体,与一些“拥有权力,就拥有财富”的部门不一样,职业决定了他们没有多少以权谋私的途径与本钱。只要政府投资较多,能专心于自己的事业,有尊严的生活,就不会去搞五花八门的创收。近年来一些经济较发达的省、市投入增大,明确图书馆为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要求不要搞创收,安心搞好公益性服务,馆长们非常高兴,立即向社会公布免费服务。在一些经济贫困地区,只要经费有所改善就减少收费。但是,教育、医疗、行政等行业乱收费屡禁不止,愈演愈烈。据2005年8月1日中华工商时报报道,中共中央党校研究室副主任周天勇教授接受记者采访时说:“目前,我还没有看到一

个不收费的政府部门。全国各级政府统计内的预算外收费高达5000亿元,统计外的预算收入至少3000亿元,两项相加超过8000亿元,而这些绝大部分来源于乱收费和乱罚款。这8000亿怎么花的,谁都不知道,这就给收入不公和公务员腐败创造了体制条件。”仅此一例,多么触目惊心啊!在这样的环境里,图书馆能做到这样,使我深信图书馆工作者是社会上最老实的群体之一,也是一支有职业良心的队伍。但也应当承认我们队伍中的一些人,包括有些馆长在内,确有“精神”上的缺失。对此要加强教育,积极引导,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和情况的变化,大家都应该有所提高。因此提倡和宣传图书馆精神是完全必要的。与一些同志的分歧不是“宣言”和“精神”的本身,而是在对我国公共图书馆的评价和如何贯彻上有不同看法。

在《百年情怀》这本书里,我写了《从职业到事业的转变》一文。文中说:“我热爱我们的职业,因为它平凡而崇高。平凡到默默无闻,没有掌声,没有鲜花,更没有什么轰动效应。崇高是它面向全社会的广大民众,为人们提供终身学习、独立决策和文化发展的基本条件。为人类造福是图书馆最基本价值观。一段时间以来,一切向钱看的风气在社会上蔓延,一些神圣的职业也在所难免。教师被称为‘人类灵魂工程师’,但教育战线乱收费相当严重。医生以治病救人为天职,但一些‘白衣天使’狂收红包,令人心惊胆战。公务员本是‘人民公仆’,但一些官员贪污腐败屡禁不止。当这些不正之风惹得天怒人怨时,图书馆界基本上守住了公益服务的底线,图书馆员虽然清贫但仍坚守在自己的岗位上。”至今我仍然坚持这种观点,我的结论是,中国图书馆员是有“精神”的,有违规,但不是主流,有缺失,但没有那么严重。“精神”是应该永远提倡的,中国图书馆员是会永远追求的。

#### 参考文献

- 1 《图书馆》编辑部等.以人为本,弘扬公共图书馆精神.图书馆,2005(1)
- 2 张勇等.继承与弘扬公共图书馆精神 推进公共图书馆事业可持续发展.图书馆,2005(1)
- 3 部向荣等.基层图书馆生存状态忧思录—5省10县图书馆调查纪实谈.图书馆,2005(1)
- 4 特色图书馆研究课题组.特色图书馆论.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8

谭祥金 中山大学资讯管理系教授。通信地址:广州市。邮编510275。 (来稿时间:2005-11-24)